

高州市镇圩提升改造建设项目—高州市东岸镇圩
提升改造建设项目（三线整治项目总承包）
公开招标

(第一册)

商务及经济报价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高州市镇圩提升改造建设项目—高州市东岸镇圩提升改
造建设项目（三线整治项目总承包）

投标人：（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
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蒋子龙（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三、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 四、联合体协议书（如果有）
- 五、投标保证金
- 六、投标报价书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投标人曾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九、投标人企业信誉及荣誉证明材料表
- 十、财务状况表
- 十一、投标人声明



一、投标承诺书

致: (招标人名称)高州市东岸镇人民政府

1、根据你方高州市镇圩提升改造建设项目—高州市东岸镇圩提升改造建设项目(三线整治项目总承包)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充分了解项目施工现场情况)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下浮率 0.28% 作为工程设计费的投标报价下浮率、愿意以下浮率 0.30% 作为三线整治建安费的投标报价下浮率,承包上述工程的设计、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及有关附件)。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计划工期: 工期(交货期)总工期:120日历天; 设计工期: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施工工期:90日历天,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缺陷责任期:24个月。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中标合同价款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我方将派出杨佳荣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常驻施工现场,履行职责。保证工程施工质量要求达到施工图纸要求和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验与验收统一标准》(DBJ01-90-2004)及现行相关专业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要求合格标准,文明施工安全达到合格。

5、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第3.3.1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我方已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以人民币柒万元作为本项目的投标担保。

8、我单位郑重承诺:保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不让任何单位和个人挂靠,不参与围标和串标,不进行恶意异议和投诉,项目经理目前未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若有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 (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何华权 (签字)

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 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地 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东关街道二环路廉租房 3-5 号楼 2
层安顺市建筑科技产业园 2018 室

成立时间：2023 年 6 月 26 日

经营期限：长期

姓 名：何秋珏 性别：男

年 龄：40 岁 职务：董事长

系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何秋珏 (签名)

日期：2025 年 12 月 25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包括正、背面）



注：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出具。

三、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本人何秋珏（姓名）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蔡子龙（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高州市镇圩提升改造建设项目—高州市东岸镇圩提升改造建设项目（三线整治项目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开标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何秋珏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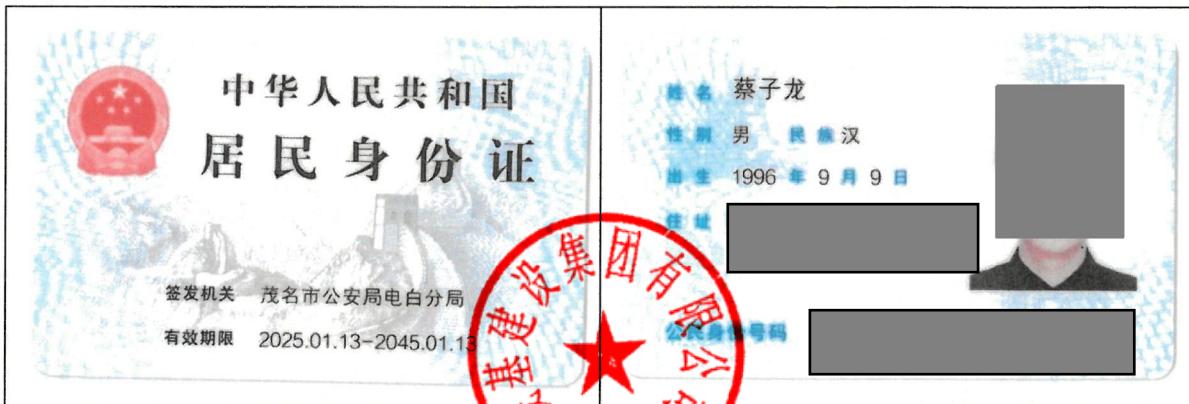
身份证号码: [REDACTED]

委托代理人: 蔡子龙 (签字)

身份证号码: [REDACTED]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包括正、背面）



注：1、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并出席开标会的，则无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如果由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并出席开标会的，则须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出具。

- 2、委托期限可写：自开标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满。
- 3、后附委托代理人的至少包含 2025 年 09 月至 2025 年 11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已退休项目经理可提供退休证明代替社保证明。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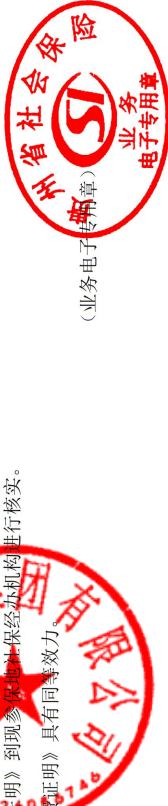
扫一扫验真伪

姓名	蔡子龙	个人编号	4000001732210	身份证号
参保险种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202511
失业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202511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202511

打印日期: 2025-12-08

提示: 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 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打印的《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业务电子专用章)

电子专用章

四、联合体协议书（如果有）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高州市镇圩提升改造建设项目—高州市东岸镇圩提升改造建设项目（三线整治项目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施工相关工作，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设计相关工作，（成员名称）/承担（如有），（成员名称）/承担（如有）工作。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由其自行协定。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王秋印（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陈淑英（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12月25日

五、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提供如下资料复印件附在本页或次页，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电子保函形式：

1、投标人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有银行盖章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

2、系统的电子保函打印件。

二、转账形式：

1、投标人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有银行盖章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

2、投标人从基本户转账投标保证金凭据复印件。

备注：上述资料，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方提供。





保函编号: HH20251218072426

查询代码: 2IIX386V6P

***** (招标单位/受益人):
鉴于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投标人”) 拟通过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中心)
参加贵方编号为 ***** 的 ***** (以下简称“本项目”) 投标, 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
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贵方缴纳投标保证金, 且可以投标保函的形式代替缴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金额

(一) 投标人出现下列任意情形, 受益人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承担责任的,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
2.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合同;
3. 招标文件规定的不应退还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70000.00 元 (大写 柒万元整), 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 30 日, 即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届满后 30 日, 投标有效期延长的, 本保函的保证期间做相应调整, 但最晚不晚于 2026 年 12 月 18 日 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送达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证明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 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 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 我方应在审查结束后的 3 个工作日内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解除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自动解除。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 自我方向贵方支付 (支付款项到达贵方账户) 之日起, 保证责任解除。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解除的其它情形的, 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 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 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贵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 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规定情形的, 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贵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 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 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由贵我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我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加盖我方电子印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验真二维码



验真二维码验证保函真伪:

- 1、请登录瀚华金融官网 <https://hyt.hanhua.com/>, 点击首页的“保函服务”, 选择保函验真, 输入保函编号和企业名称查询。
- 2、请用微信扫描左侧二维码进行保函真伪查询。

保证人: 瀚华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8 日

投标保函专用章

 中国建设银行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5205014536000000584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7010053329102

2024年08月30日

城北支行
(银行盖章处)

六、投标报价书

序号	项目	投标报价		备注
		报价范围要求	投标人填报	
1	工程设计费	有效报价下浮率范围 (A>0.00%)	<u>0.28 %</u> (如 A%)	
		投标报价(元) 金额=估算工程设计费 <u>48530.27</u> 元×【1-投标 下浮率】	小写: 48394.39 元 大写: 肆万捌仟叁佰玖 拾肆元叁角玖分	若本栏填写的金 额与下浮率计费 不符, 则以投标下 浮率为准修正金 额。
2	三线整治建安费	有效报价下浮率范围 (B>0.00%)	<u>0.30 %</u> (如 B%)	
		投标报价(元) 【金额=估算建安工程 费 <u>3523355.96</u> 元×【1- 投标下浮率】】	小写: 3512785.89 元 大写: 叁佰伍拾壹万贰 仟柒佰捌拾伍元捌角玖 分	若本栏填写的金 额与下浮率计费 不符, 则以投标下 浮率为准修正金 额。
3	投标总价(元) (暂定) (工程设计费投标报价+三线整治 建安费投标报价)		小写: 3561180.28 元 大写: 叁佰伍拾陆万壹 仟壹佰捌拾元贰角捌分	

备注: 报价书的报价下浮率及投标报价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如为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 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公章, 并由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即可。

投标人: (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何秋强 (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表 7-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一般情况				
公司注册名称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东关街道二环路廉租房 3-5 号楼 2 层安顺市建筑科技产业园 2018 室		邮政编码	561000
主要业务	建筑业		营业执照号码	91520402MACP65CX4Q
公司成立地点 时间	省	贵州省	城市	安顺市西秀区
	成立时间	2023 年 06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	姓名	何秋珏	职称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张再军	职称	高级工程师
通信资料	电话	0851-8577550	传真	/
	E-mail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资质证号	D252170372			
3、人员结构				
职工总数	58 人	技术专业人数	10 人	
高级职称人数	2 人	中级职称人数	5 人	
初级职称人数	0 人			
4、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电话	手机	
蔡子龙	商务员	/	19303022272	

说明：1、本表后附：①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③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2、以上复印件（或打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3、联合体投标的需分别填写本表。复印件（或打印件）由盖牵头人单位章。

投标人：(成)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蔡子龙 (签字)

日期：2025 年 12 月 25 日

①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③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七、资格审查资料

表 7-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一般情况				
公司注册名称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贵州省铜仁市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龙津街道北环长坡路口房屋 3 层		邮政编码	555299
主要业务	建设工程设计		营业执照号码	91520625MAAL1NNW0Q
公司成立地点	省	贵州省	城市	铜仁市
时间	成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陈淑英	职称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王华	职称	高级工程师
通信资料	电话	15060291556	传真	/
	E-mail	/		
2、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设计乙级			
资质证号	A252030795			
3、人员结构				
职工总数	45	技术专业人数	11	
高级职称人数	8	中级职称人数	12	
初级职称人数	14			
4、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电话	手机	
陈淑英	总经理	/	15060291556	

说明：1、本表后附：①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③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2、以上复印件（或打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3、联合体投标的需分别填写本表。复印件（或打印件）由盖牵头人单位章。

投标人： (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陈淑英 (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31日
-2026年04月29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贵州省铜仁市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龙津街道北环长坡路口房屋3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625MAAL1NNW0Q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及职务: 陈淑英, 总经理

建立时间: 2021年5月14日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及职务: 陈淑英, 总经理 有效期限: 2026年8月4日

证书编号: A252030795 技术负责人及职称:

赵娜, 技术负责人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行业乙级, 电力行业(风力发电, 新能源发电, 送电工程, 变电工程)专业乙级,
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 营造林工程, 营造林工程)专业乙级, 建筑行业
(建筑, 人防)乙级, 环境工程(污染修复工程)专项乙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
级

备注:

发证机关:

2024

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625MA1LNNWQ

昭執米晉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许可、监
管信息。

经营范围：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淑英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贵州省铜仁市印江县龙津街道北环
注册日期 2021年05月14日

机关记登

2024年05月16日

制鹽局總理管轄場市家國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ov.cn>

表 7-2 近三年内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项目	投标人情况说明
无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在近三年内没有发生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诉讼和仲裁情况案件，详细情况可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如有查询案件我司均认可。 (网址: https://wenshu.court.gov.cn/)

说明：

- 1、近三年内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仅限履行发包方（业主）与投标人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或建设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关于质量、安全、工期的恶性纠纷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不得隐瞒，否则一经查实，其投标资格审查将不能通过。
- 2、本表后应附法院或仲裁机构做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
- 3、近三年内指：2022 年 12 月 01 日以来。
- 4、联合体投标的包括全部成员，由牵头人盖单位章。

投标人：（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蒋文龙（签字）

日期：2025 年 12 月 25 日

表 7-3 企业近三年内其他信誉情况表

信誉内容	投标人陈述具体情况 (由投标人填写)
<p>1、投标人最近三年内 (<u>2022年12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u>) 没有存在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被解除合同或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且在项目所在地限制投标期内。</p> <p>2、投标人没有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p>	<p>1、(主)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在最近三年内 (<u>2022年12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u>) 没有存在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被解除合同或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且在项目所在地限制投标期内。</p> <p>2、(主)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没有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p>

注：1.联合体投标的包括全部成员，由牵头人盖单位章。

2.附“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的投标人网页信息查询截图。

投标人： (主)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蒋子龙 (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毕国军
郑树
钟来平
雍先全
张雪飞
丁朝俊

证件号码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深圳海斯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证件号码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520402MACP65CX4Q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4ftR

4fTb

验证码正确!

查询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91520402MACP65CX4Q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毕国军

郑树

钟来平

雍先全

张雪飞

丁朝阳

证件号码

[REDACTED]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深圳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520625MAAL1NNW0Q

省份:

[REDACTED] 部

验证码:

k7nk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520625MAAL1NNW0Q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表 7-4 项目管理机构

表 1：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工程 总承 包项 目经 理	杨佳 荣		/	建造师证 / 安全生 产考核合 格证 (B 证)	一级	贵 151202120 2203421/ 黔 建 安 B(2023)00 86184	市政公 用工程、 建筑工 程	
项目 设计 负责 人	史锋		高级 工程 师	建筑师证	一级	200611029 84/ZGB070 20572	建筑设 计	
项目 施工 负责 人	杨佳 荣			建造师证 / 安全生 产考核合 格证 (B 证)	一级	贵 151202120 2203421/ 黔 建 安 B(2023)00 86184	市政公 用工程、 建筑工 程	
项目 施工 技术 负责 人	程烈 剑		工程 师	职称证	中级	B06243991 01023543	市政公 用工程	
安全 负责 人	罗少 斌		/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 证(C3 证)	/	黔建安 C3(2024)0 007525	/	
质量 负责	周志 龙		/	岗位证	/	230103060 0270555	市政	

人						
财务 负责 人	韦炜	/	/	/	/	/
施工 员	蔡子 龙	/	岗位证	/	230101060 0270600	市政
安全 员	郑冠 中	/	岗位证	/	SGL202352 01243	/
质量 员	罗二 妹	/	岗位证	/	230103060 0187748	市政
资料 员	刘庭 皇	/	岗位证	/	230105000 0187355	市政
材料 员	徐保 永	/	岗位证	/	230104000 0192032	/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注：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人员配备最低要求）的要求，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2. 参加商务标评分人员也应列入表中，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投标人： (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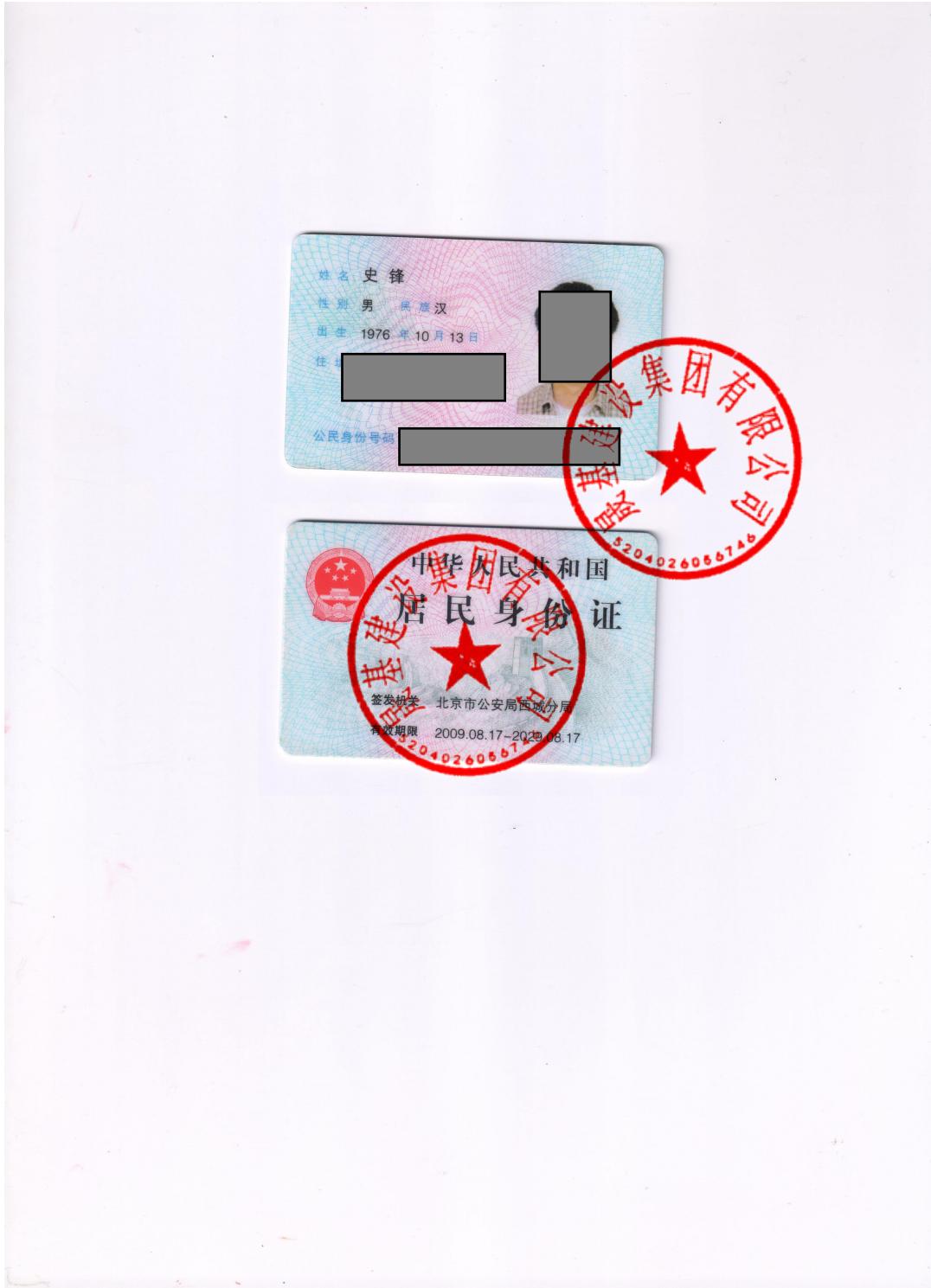
(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蔡子龙 (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参加商务标评分人员

项目设计负责人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人员缴费明细

个人社保编号：100017379488
姓名：史锋

费款所属期：202506-202511

身份证号：

序号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参保所属机构	费款所属期	足额到账标志	缴费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率	个人缴费合计
1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6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2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7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3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8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4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9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5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0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6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1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7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6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8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7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9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8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10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9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11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0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12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1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13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6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5.45	0
14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7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5.45	0
15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8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5.45	0
16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9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5.45	0
17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0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8.00	0
18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1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8.00	0

打印时间：2025-11-14

施工员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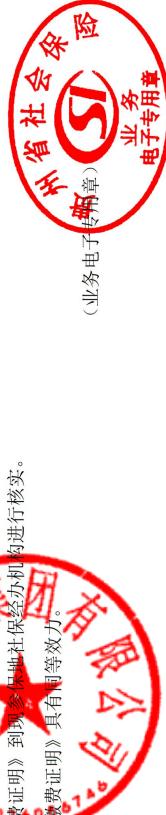
扫一扫验真伪

姓名	蔡子龙	个人编号	4000001732210	身份证号			
参保保险种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参保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西秀区 西秀区 西秀区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20至2025-11 2023-11-20至2025-11 2023-11-20至2025-11	25 25 25	0 0 0

打印日期：2025-12-08

提示：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打印的《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业务电子专用章)

业务

电子

专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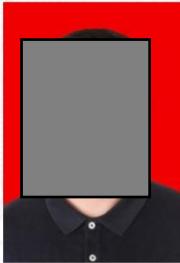
章

安全员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



姓名：郑冠中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SGL20235201243

岗位名称及批准日期：安全员 2023年12月07日



当前状态：正常

工作单位：成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07日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登记单位：

更新日期：2023年12月07日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扫一扫验真伪

姓名	参保地	个人编号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参保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00001731938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202511	25	0
	失业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202511	25	0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202511	25	0

打印日期：2025-12-08

提示：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打印的《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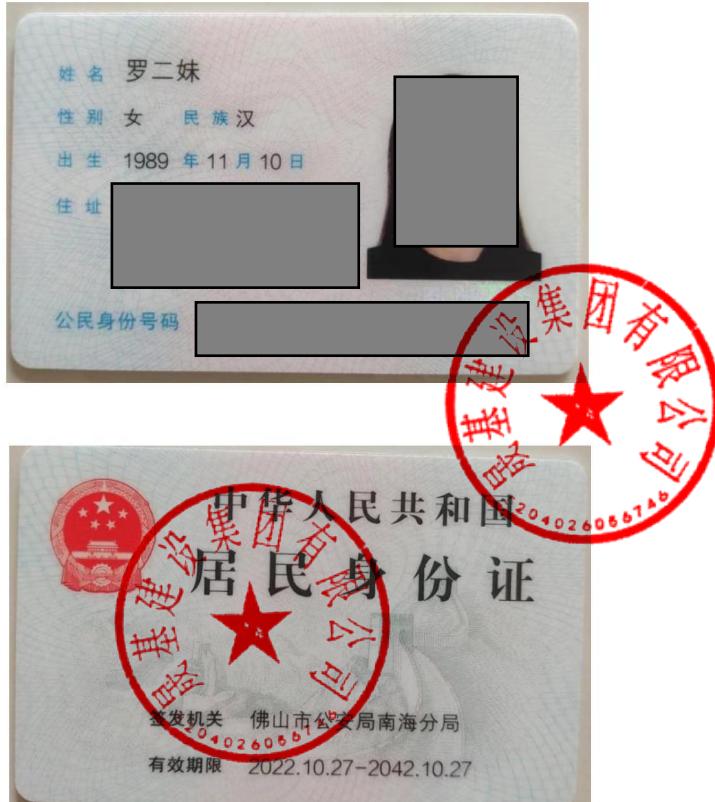


(业务电子专用章)

51

业务
电子专用章

质量员





贵州省社会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扫一扫验真伪



姓名	罗二妹	个人编号	400001412944	身份证号	中断月数
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险种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02511
	失业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02511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02511

打印日期: 2025-12-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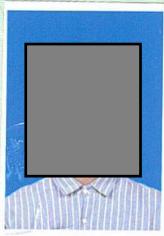
1、如对您的參保信息有疑問，請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證件和本《參保證明》至現保經外機構進行核實。



二

资料员





刘庭皇 同志于 2023 年

07月19日至2023年08月08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刘庭皇

身份证号 [REDACTED]

证书编号 2301050000187355

工作单位 无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扫一扫验真伪

参保缴费情况	姓名	参保险种	个人编号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刘庭莹	失业保险	4000001412941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02511	29	0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02511	29	0
工伤保险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02511	29	0

打印日期：2025-12-08

提示：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打印的《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业务电子专用章)

业务

电子专用章

材料员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扫一扫验真伪

姓名	徐保永	参保险种	个人编号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参保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西秀区	4000001412942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02511	29	0		
	失业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02511	29	0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02511	29	0		

打印日期：2025-12-08

提示：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打印的《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表 2：拟委任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杨佳荣	年龄	38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	职务	项目经理	拟任本合同任职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毕业学校	西南科技大学			专业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执业资格等级			一级	执业资格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贵 1512021202203421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黔建安 B(2023)0086184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23.12.2 0-2024.6. 4	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农房风貌提升、线路迁改、村道硬底化和村道巷道改造、农村分类活动、垃圾收集点、生态治理及修复等工程。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0668-2827166

注：

1、本表后附拟委任工程总承包的身份证件、注册执业资格证[包括：注册建筑师证、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证、注册建造师证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或者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如有）、职称证书（如有）、至少含 2025年09月至2025年11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果在委托书已附社保证明材料则本页可不再附。注：如果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已按新规定办理信息公开，则提交有二维码的网上信息系统证明的打印件；未办理信息公开的则提交证书复印件。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联合体投标的由盖牵头人单位章

投标人：（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杨佳荣（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25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03日
2026年05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杨佳荣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7月06日

注册编号: 贵1512021202203421

聘用企业: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7-20至2026-07-19)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7-20至2026-07-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杨佳荣

签名日期: 2025.11.03

中华人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7月20日

杨佳荣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黔建安B（2023）0086184

姓 名：杨佳荣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7月6日

企业名称：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5月26日

有 效 期：2023年9月8日至 2026年5月26日



发证机关：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08日



扫一扫验真伪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杨佳荣	参保险种	个人编号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参保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西秀区 西秀区 西秀区	400001469457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	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8-202511 202308-202511 202308-202511	28 28 28	0 0 0	0	0

打印日期：2025-12-08

提示：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黔西南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业务电子专用章）

电子专用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杨佳荣业绩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西秀)登记变字(2024)第273号

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名称变更（原名称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2024年8月14日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
营业单位的名称变更登记，企业凭此通知书办理有关手续，登记机关不
再出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7378]号

(主)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成)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成)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设计施工总承包【JG2023-6655】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捌佰贰拾玖万肆仟捌佰陆拾肆元伍角捌分(¥10,829,486.48万元)。



日期: 2023-12-13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
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合同



工 程 名 称：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
山阁、袂花、公馆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 程 地 点：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

发 包 人：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承 包 人：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体成员）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8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项目发包人）：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项目承包人）：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

鉴于甲方为实施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设计施工总承包并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乙方担当本项目的施工单位和设计单位。

现由甲方和乙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共同达成并签订本合同如下。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1、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即：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补充协议）；
- (2) 设计合同条款；
- (3) 施工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以先者为准。

3、设计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设计工作成果质量、保证按期完成设计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设计合同条款完成设计任务。

4、施工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工程质量、保证按期完成施工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施工合同条款完成施工任务。

5、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提供实施本项目所必需的政策支持和必要的协助，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对设计及施工单位进行工程管理。

6、工程概况、项目建设期及项目质量目标：

(1) 设计周期：60日历天，包括本项目（含工程预算编制）项目设计效果图、本项目工程的方案深化，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外水外电）、设计后续服务等费用。

(2) 施工工期: 120 日历天,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3)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设计标准。
(4)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达到《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及现行相关专业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要求合格标准。

8、合同价款

8.1 本合同设计费签约合同价=设计费的招标控制价 \times (1-中标下浮率)。

8.2 本合同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建安工程费用的招标控制价 \times (1-中标下浮率)

8.3 签约合同总价=设计费+建安工程费

签约合同总价(大写): 壹亿零捌佰贰拾玖万肆仟捌佰陆拾肆元伍角捌分 (小写):
¥108294864.58 元。

其中:

1、设计费: ¥1640752.08 元, 中标下浮率: 10.08%。 (中标时已下浮)

2、建安工程费(暂定价): ¥106654112.50 元, 中标下浮率: 2.11%。 (中标时已下浮)

8.4 本项目以签约合同价作为暂定合同价款, 完成结算审核备案后, 以审核的结算书确定
合同结算价款, 并作为拨付工程价款的依据, 最终结算价以投资审核中心出具的结算报告审核
为准。

工程设计收费结算价=工程概算审核报告书核准的设计费金额 \times 60% \times [1-中标下浮率]

建安工程费结算价=财政部门审定的结算审核报告书

9、工程款支付

9.1 设计费款项支付:

- ①签订合同后, 5 天内支付合同设计总费用的 30%作为预付款;
- ②在取得施工图设计预算审核后, 10 天内支付合同设计总费用的 90%;
- ③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并完善相关资料手续后, 按计得的最终设计费支付金额一次性付
清剩余的 10%款项。
- ④乙方凭有效发票收取费用。
- ⑤经双方协商, 如上支付时间可以进行调整。

9.2 建安工程费款项支付:

- ①签订合同后, 5 天内支付, 建安工程费合同价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
- ②建安工程费进度款按进度支付, 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支付给乙方, 当累计

付款至审定造价建安工程费的 80%时，停止支付进度款，在竣工结算审定后 28 天内，支付工程款至审定工程结算造价的 97%，留 3%作为质量保证金。

③本合同项目执行财政资金集中支付方式，按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甲方不对财政的审核方式和付款时间作实体规定，甲方不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在收到进度付款证书(结算支付证书)后 14 天内办妥资金集中支付申请手续。

(4) 如是联合体投标的，本项目设计费、建安费分别向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支付。

(5) 本项目的建安费合同款统一授权由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茂南成立的分公司与招标人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对接开票收支，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与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两个施工单位各自费用比例自行协商处理。

9.3 本合同价款调整原则：中标价为暂定合同价，完成结算审批后，结合中标下浮率相应调整设计费、施工各清单项对应的单价及合同总价（非竞争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不参与下浮）。

施工结算价最终以财政部门审定的结算金额为准。

9.4 本合同项目执行财政资金集中支付方式，按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甲方不对财政的审核方式和付款时间作实体规定，甲方不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在收到进度付款证书(结算支付证书)后 14 天内办妥资金集中支付申请手续。

10、乙方承诺

(1) 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保证进行限额设计和施工，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应具有满足项目建设需要的资质、资金，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3) 乙方负责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在签订本合同 10 天内乙方应在茂名市内商业银行专户缴交施工合同总造价的 5%（最低不小于 10 万元，最多不超过 15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将工资支付保证金存入人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人工工资支付保证金的管理、支付及销户等应严格执行《茂名市建筑施工企业人工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办法》（茂府办〔2016〕28 号）及其有关规定。

11、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2、其他：经甲方、乙方双方协商，可对本合同未尽事宜进行任何修改或补充，但修改或

补充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确定，并经甲方、乙方双方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方能生效。

13、如果双方无法就本合同发生争议达成一致，一方均有权向本项目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合同份数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共壹拾贰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玖份。

15、合同生效

1、订立合同时间：2023年12月18日

2、订立合同地点：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

3、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³⁸⁰³⁶¹⁰⁷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1）：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2）：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陈伟}

开户银行：

账 号：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
、山阁、袂花、公馆段）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组组长(签字): 柯九华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4日

目录

一、引言.....	1
二、验收准备工作.....	3
三、计划投资和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3
四、工程建设质量情况.....	3
五、项目运行机制和效益情况.....	4
六、资料和文档管理情况.....	5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建议.....	8
八、验收意见及结论.....	8
九、竣工验收组成员表.....	9
十、附件:	9



工程名称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		
工程地址	茂名市茂南区（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		
建设单位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主)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成)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4年4月18日
工程规模简要说明	见附件1。		
验收组意见	见附件3。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承建单位		

一、引言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已按设计内容及合同要求完成施工并经监理单位初验合格，现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通过政府采购，委托验收项目中乾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三方”)从茂名市农业项目专家库中抽取水利、农业、财务专业专家和农发专业人员组成项目验收组，对《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进行竣工验收。

1、验收项目名称: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

2、验收时间: 2024年6月4日

3、专家组成员:

组长: 柯旭邦

成员: 朱军胜、吕汉扬、陈坚、刘信勇

4、验收方法: 验收组采取“听、看、查、量、访、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验收。

5、操作程序: 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复核单位以及5名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组长由柯旭邦(专家组推举)担任。验收组下设2个小组负责现场查看、实地丈量抽验到的相关工程和访问群众，抽查完外业工程再查看内业资料。最后经集中评

议对项目内业和外业验收情况进行汇总，指出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的建议，形成竣工验收报告。

二、验收准备工作

1、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在验收准备工作中，组织开展了单项工程验收，并通过了质量合格验证；制作项目实体工程的图文资料；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总结，整理项目验收的相关资料，汇总资料归档整齐并编印成册等工作后向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提出验收申请。

2、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验收申请后，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委托第三方按照验收条件要求，检查审核申请验收项目的准备工作情况，从项目单位汇总的验收材料和工程实地核查的情况看，项目的主体工程、基础设施、生产配套设施等较好地完成了项目建设任务，达到竣工验收的必备条件。

3、验收前还做了以下准备工作：(1)制定验收方案；(2)组建验收组；(3)下发验收通知；(4)验收组人员培训。

三、计划投资和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1、计划投资为10829万元；

2、建设内容见附件1；

3、竣工验收抽查情况见附件2。

四、工程建设质量情况

根据实地抽验情况来看，该项目工程质量及外观美观度较好，当地群众对项目工程的受益认可度比较高，优化村镇面貌，有效梳理节点景观及标准段景观，效果明显。项目的主体工程建设等均达到设计要求，基本符合项目建设质量的有关要求，各个单项工程均达到“合格”标准。

五、项目运行机制和效益情况

(一) 项目运行机制

为加强项目建设管理，严格按照了中央、省的文件精神和管理制度进行规范操作，认真做好了项目规划设计、实施和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在项目实施期间严格执行了五项制度，及项目法人制、项目招标制、工程建设监理制、资金项目公示制和项目管护等制度，本项目的“五制”情况得到了较好的落实。

2、社会效益

项目建设将从多个层面带来茂南区乡镇经济建设的新思维和新观念，也会使茂南区村民生活质量提升后，逐渐提高村民的综合文化素质，直接推动村落各种产业的发展，以及为向更高层次的产业转型提供必要的前期准备，从而为实现村落的当代转型与和谐发展提供必要的条件。

这些项目的实施，能够带动就业，激发创业的信心和勇气，从而形成就业、创业、敬业的良好风尚，将全面带动村民生产方式的转变，并使农民逐渐转变为现代农业产业工人，或者向工业服务业转移。项目实施带来的效益将极大缩短地区发展差异，增进民族团结，为社会和谐稳定奠定坚实基础。

六、资料和文档管理情况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档案实行专人收集、专人管理、专柜存放。项目承担单位负责人加强监督和协调，定期抽查档案人员，上岗工作情况，定期督促检查项目归档文件材料收集工作，及时处理档案收集整理过程有关困难和问题。项目建设有关部门，定期将已办结工作中形成的文字、图表、等形式的全部文件材料移交档案管理人员。工地代表将就现场采录的影像资料及时刻录上交归档。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收集汇总各方资料，情况如下：

(一) 归档资料完整情况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使用《广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2019版)中要求，项目验收必报资料包括：1)项目竣工报告；2)监理报告；3)竣工决算报告；4)审计工作报告；5)工程结算书和建设单位的财务决算报告。经汇总整理，项目验收必报资料基本齐全、完整。

项目验收备查资料包括：1)设计资料：①规划设计报告；②项目预算书及批文；③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2)项目实施管理资料：①招投标资料(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报告等)；②合同及协议书(设计、监理、施工、审计等)及资质材料；③项目实施方案；④项目实施管理制度；⑤会议纪要、声像资料；⑥竣工决算资料；⑦历次验收成果；3)施工资料：①施工组织设计；②施工日记、月报；③质量事故记录；④工程量计量原始记录；⑤单项工程竣工图纸；⑥单项工程质量评定资料；4)监理资料：①单项工程质量评定资料；②监理日记、月报；③监理规划、细则；④质量、进度、投资控制资料。经汇总整理，项目验收备查资料基本齐全、完整。

(二)档案资料分类整理情况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按有关规定对文档资料进行管理。建立档案管理制度，确保档案材料的完整。档案管理人员按照归档文件材料内容，及时催报，检查质量，上交归档。对缺项或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归档文件材料，要求相关部门限期整改补齐，对项目立项、规划、设计、工程实施和检查验收等各个环节形成的各类技术资料都能及时收集、整理齐全，按照市政项目归档资料分类表分门别类归档保管。分类共分11类，分别为：一是项目立项审批资料，主要包括项目建议书及申报文件，可研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设计及投资预算，

项目计划和预算批准文件，资金拨付文件，项目核查有关文件。二是招投标资料，主要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报告，招标标底编制文件，中标通知书。三是实施管理资料，主要包括项目实施方案，领导机构文件，管理制度，会议纪要，项目建设大事记，设计变更资料、竣工报告。四是合同协议资料，主要包括设计、监理、施工、勘测合同，补偿协议，管护协议，其他协议。有关单位资质材料。五是监理资料，主要包括监理规划、细则、月报、日记，质量、进度、投资控制资料，监理工作总结报告。六是施工管理资料，主要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月报、日记，质量事故记录，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资料，施工质量检测资料，工程计量原始记录，竣工图纸，施工管理工作总结报告。七是权属管理资料，主要包括权属调整公告、方案、协议，权属管理工作总结报告。八是财务档案，主要包括竣工决算资料。九是验收资料，主要包括历次验收成果资料。十是影像资料，主要包括照片，录像。十一是其他资料，主要包括审计资料，工程管护资料，设计工作总结报告。

(三) 技术档案管理情况

按档案资料分类整理的要求，由茂南区农业农村局安排技术档案管理专员负责本项目所有资料收集、整理和建档工作，所有资料都能及时归档，并完善建档手续。由该室设置项目专题卷宗，设置专用档

案柜存放，并安排人员对资料进行日常管理。任何人员借阅上述文件资料，须登记日期、用途、经手人及归还日期。属秘密文件的要妥善保管，不准散播其内容，不准给未经领导批准的人员翻阅，不准复印，不准带离办公室。同时要经常进行清理归档，以免资料堆积混乱。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建议

1、施工日志未装订成册，内容记录不完善，缺少项目经理签名。

2、缺少单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3、竣工图部分图名有误。

4、竣工图部分楼栋，门窗尺寸标注不齐全。

5、招投标公告内容不完善。(投标登记时间、招标发布时间、招标递交截止时间)。


6、监理工作报告不完善。

7、财务资料不完善。

8、项目总结报告不完善。(部分日期漏填)。

9、工程复核报告缺少3栋钢结构房屋工程量。

10、工程复核报告缺少区小计及合计数。

11、工程复核报告中质量情况的复核情况说明不具体。

12、工程复核报告中对工程项目中的问题和建议未说明。

八、验收意见及结论

见附件3。

九、竣工验收组成员表

见附件4。

十、附件:

- 1、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竣工验收整改表；
- 2、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验收意见及结论；
- 3、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验收专家签到表；
- 4、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竣工验收签到表；
- 5、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竣工验收整改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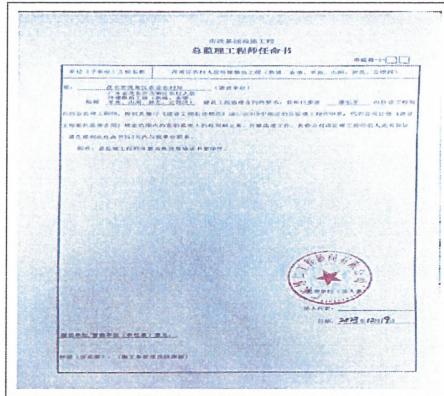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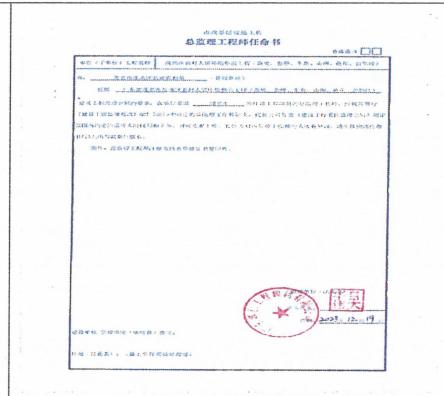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验收意见

1. 廉监任命书建设单位未签字盖章。
2. 开工报告竣工验收申请书建设单位未签字盖章。
3. 高水路边大叶油草有部分枯萎需补种。
4. 茂东快线路边有小部分房屋外立面真石漆有裂缝需修复。
5. 高水路边有小部分路段火山岩种植间距过大需补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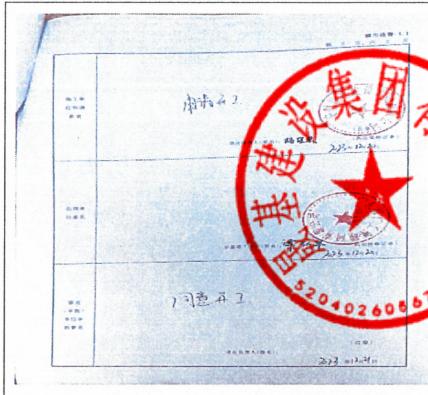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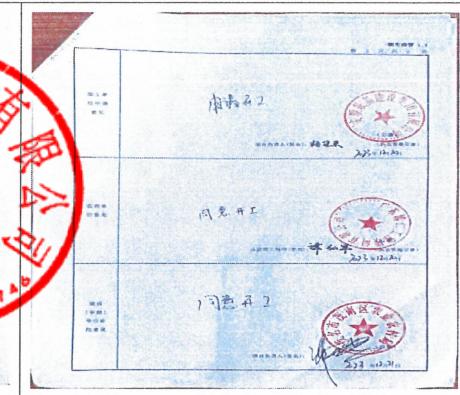


结论	<p>存在问题较多，需整改</p> <p>专家签名：王伟华 杨九国</p> <p>2014年6月4日</p>
----	--

1、总监任命书建设单位未签字盖章

	
---	--

2、开工报告竣工验收申请书建设单位未签字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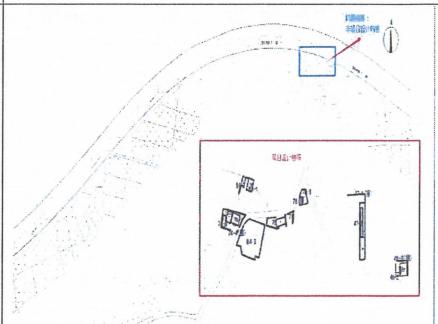
	
--	---

3、茂东快线杨屋村路口旁房屋外立面真石漆有裂缝需修补

整改前：



整改后：经现场与图纸核对匹配，该建筑工程内容非此项目，出现以上问题内容应由相应项目责任单位进行整改。请知悉！



专家签到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

序号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姓名	联系方式
1	广东圣基建设有限公司	基建主任 王建平	杨七连 多丁	13336524551
2	长治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海亮	李 坚	18948100768
3	74、大匠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伟	王伟	13686753348
4	华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师 王海英	王海英	13922530203
5	长治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工 王海英	王海英	18022825378
6				
7				
8				

竣工验收签到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

序号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姓名	联系方式
1				
2	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刘成军	
3	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周国强	
4	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谭弘军	
5	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		夏胜元	
6	罗顺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周永锋	
7	罗顺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黄三伟	18578101771
8	罗顺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梁伟明	13570512910
9	罗顺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钟伟风	18319159146
10	南京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吕易	
11	中乾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胡江达	
12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陈志宏	
13	博智恒为勘测有限公司		杨一夫	
14	博智恒为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杜勇	
15	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梁勇	
16	福建闽建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周燕	
17	福建闽建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庄作华	
18	罗顺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健英	
19				
20				

总验收意见

专家组于2024年6月4日对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郭家、鱼塘、新屋、山脚、桂花、云馆殿)进行现场检查和资料审核，现将发现的问题(详见具体见验收意见)，其他部分设施尚需完善验收按照“整改合格再验收”的原则逐步整改，验收资料待本命令。



结论	专家组组长签名：宋文海 专家成员签名：胡志华、陈华、刘伟强 2024年6月4日
----	---

无在建承诺书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方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施工负责人）杨佳荣，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投标人：（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期：2025年12月25日



表 3：拟委任的项目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史锋	性别	男	年龄	49 岁	学位	本科	身份证号码 [REDACTED]
职称	高级工程师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年)			20 年	在本合同中拟任职		项目设计负责人 人
学历	2000 年毕业于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学校) 建筑学 (专业)							
职称资格证书编号				20061102984/ZGB07020572				
2. 经历								
时间	负责过的的主要工程(类型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3. 获奖情况								
								
4. 目前承担的任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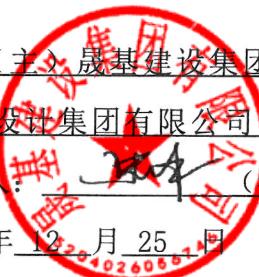
注：1. 本表后附拟委任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如有）、职称证书（如有）复印件、至少含 2025 年 09 月至 2025 年 11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以及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的复印。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主) 基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设计项目负责人： 史锋 (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23日
-2026年02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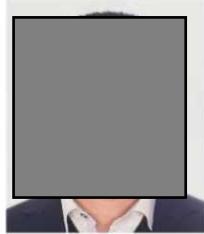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史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6年10月13日

注册编号：20061102984



聘用单位：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8月15日-2027年08月14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08.23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15日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人员缴费明细

个人社保编号：100017379488
姓名：史锋

费款所属期：202506-202511

身份证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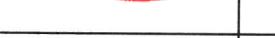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参保所属机构	费款所属期	足额到账标志	缴费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部分	个人缴费合计
1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6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2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7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3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8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4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9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5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0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6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1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35.63	15.27
7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6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8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7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9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8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10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9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11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0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12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1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814.49	407.25



13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6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5.45	0
14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7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5.45	0
15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8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5.45	0
16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09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5.45	0
17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0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8.00	0
18	4000026114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02511	是	正常应缴	5090.58	28.00	0

打印时间：2025-11-14

表 4：拟委任的项目施工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杨佳荣	年 龄	38 岁	学 历	本科
职 称	/	职 务	项目经理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施工负责人
毕业学校	西南科技大学			专 业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工作年限	14 年	职称资格证书编号			贵 1512021202203421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 任 职 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23.12.20- 2024.6.4	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新坡、金塘、羊角、山阁、袂花、公馆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经理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0668-2827166	
					
					
					

注：1、本表后附拟委任项目施工负责人的身份证件、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职称证书（如有）、至少含 2025 年 09 月至 2025 年 11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注：如果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已按新规定办理信息公开，则提交有二维码的网上信息系统证明的打印件；未办理信息公开的则提交证书复印件。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主) 景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施工负责人：_____(签字)

日期：2025 年 12 月 25 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03日
2026年05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杨佳荣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7月06日

注册编号: 贵1512021202203421

聘用企业: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7-20至2026-07-19)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7-20至2026-07-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杨佳荣

签名日期: 2025.11.03

中华人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7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黔建安B（2023）0086184

姓 名：杨佳荣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7月6日

企业名称：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5月26日

有 效 期：2023年9月8日至 2026年5月26日



发证机关：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08日



招一招鑑真偽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

参保缴费情况	姓名	杨佳荣	个人编号	400001469457	参保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参保险种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身份证号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400001198108021234	202308-202511	28	0
	失业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400001198108021234	202308-202511	28	0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400001198108021234	202308-202511	28	0

打印日期：2025-12-08

1、如對您的參保信息有疑問，請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證明到現參保地點進行核實。

2、此证明与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打印的《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卷之三

（六）

表 5. 拟委任的项目施工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程烈剑	年 龄	40 岁	学 历	专 科
职 称	工程师	职 务	项目施工技术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 职	项目施工技术负责人
毕业学校	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	建筑工程技术
工作年限	10 年	职称资格证书编号			B0624399101023543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 任 职 务	发包人及联系 电 话	
/	/		/	/	

注：1、本表后附拟委任项目施工负责人的身份证件、职称证复印件、至少含 2025 年 09 月至 2025 年 11 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施工技术负责人： 程烈剑 (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程烈剑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REDACTED]

级别 中级 有效期至长期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 B0624399101023543



有效期至长期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盖章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职称专用章



扫一扫验真伪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姓名	程烈剑	个人编号	400001852977	身份证号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险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西秀区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参保单位名称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1-202511	23	0
	失业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1-202511	23	0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晨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1-202511	23	0

打印日期：2025-12-08

提示：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到现场进行核对。

《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三由冬業

表 6：拟委任的安全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罗少斌	年 龄	31 岁	学 历	本 科
职 称	/	职 务	安全负 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安全负责人
毕业学校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专业	安全工程(矿山通风安全)
工作年限	10 年	证书编号			黔建安 C3(2024)0007525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 任 职	发 包 人 及 联 系 电 话
/	/			/	/

注：

1、本表后附拟委任安全负责人的身份证件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证）、至少含 2025 年 09 月至 2025 年 11 月 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果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已按新规定办理信息公开，则提交有二维码的网上信息系统证明的打印件；未办理信息公开的则提交证书复印件。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主) 景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安全负责人：罗少斌 (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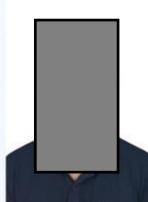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黔建安C3（2024）0007525

姓 名：罗少斌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4年1月28日



企业名称：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7月20日

有 效 期：2024年6月27日至 2027年6月27日



发证机关：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7日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扫一扫验真伪

姓名	罗少斌	参保险种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参保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3-202511	21	0		
	失业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3-202511	21	0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3-202511	21	0		

打印日期：2025-12-08

提示：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打印的《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业务电子专用章)

电子专用章

表7：拟委任的质量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周志龙	年 龄	37岁	学 历	高中
职 称	/	职 务	质量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质量负责人
毕业学校	电白县实验中学			专业	/
工作年限	15年	证书编号			2301030600270555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 任 职 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1、本表后附拟委任质量负责人的身份证件、至少含2025年09月至2025年11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主)中亿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质量负责人：周志龙 (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25日





贵州省社会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扫一扫验真伪



姓名	周志龙	个人编号	400001732209	身份证号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险种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企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2025.11	25
	失业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2025.11	25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2025.11	25	0

打印日期：2025-12-08

温馨提示：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凭证》到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打印的《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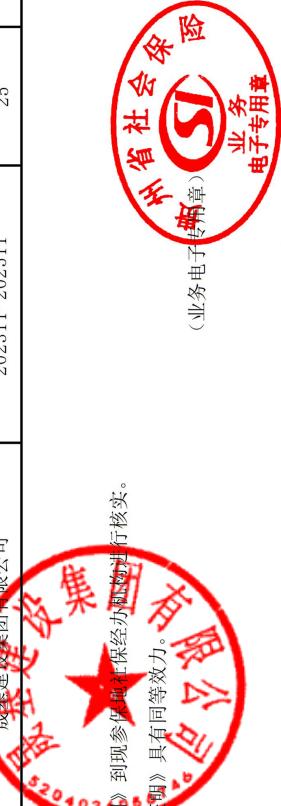


表 8：拟委任的财务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韦炜	年 龄	37 岁	学 历	专 科
职 称	/	职 务	财务负责 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财务负责人
毕业学校	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	会计
工作年限	15 年	证书编号			/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 任 职 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

- 1、本表后附拟委任财务负责人的身份证件、至少含 2025 年 09 月至 2025 年 11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2、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主)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财务负责人： 韦炜 (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扫—扫—验—真—伪

贵州省社会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参保缴费情况	姓名	韦炜	个人编号	400001844833	参保单位名称	缴费状态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参保种类
	身份证号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1-2025-11	23	0	
	失业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1-2025-11	23	0	
	工伤保险	西秀区	参保缴费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1-2025-11	23	0	

打印日期：2025-12-08

1、如对您的参保证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续费证明书》到现场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有限公司
《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三

八、投标人曾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精彩100里”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备注
项目所在地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	
发包人名称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发包人地址	/	
发包人电话	0668-2827166	
项目规模	招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村庄风貌提升、外立面改造、土地治理及配套设施、碧道提升及配套设施、路面黑底化、雨水排水、污水排水、拆除路面兼硬底化、村道巷道改造及其配套建设工程等。	
合同金额	47262890.63元	
开工日期	2024.01.18	
交工日期	2024.07.10	
承担的工作	本项目的设计、施工、保修期修复任务。	
工程质量要求	合格	
项目经理/项目设计负责人	翁婷	
项目施工负责人	翁婷	
总监理人及电话	/	
项目描述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村庄风貌提升、外立面改造、土地治理及配套设施、碧道提升及配套设施、路面黑底化、雨水排水、污水排水、拆除路面兼硬底化、村道巷道改造及其配套建设工程等。	
备注	施工单位业绩1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本表填写与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设计业绩商务评分相关的项目业绩。

3、本表后应附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具体提供资料以商务评分所需提供为准。）

4、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5、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 (主)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蔡子龙 (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西秀)登记变字(2024)第273号

安顺晟基建设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名称变更（原名称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2024年8月14日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
营业单位的名称变更登记，企业凭此通知书办理有关手续，登记机关不
再出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0185]号

(主)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成)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精彩100里”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JG2023-7302】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贰拾陆万贰仟捌佰玖拾元陆角零分(¥4,726.289063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翁婷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01月09日

开谢
荣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01月09日

万赵旭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交易部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广州交易集团



日期: 2024-01-10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精彩 100 里”
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设计施工总
承包



工程名称：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精彩 100 里”配套设施建
设项目（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茂南区大塘、关车、黄塘、莲塘湖、樟岭村

发包人：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主) 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成) 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 1月 1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项目发包人）：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项目承包人）：（主）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成）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为实施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精彩100里”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并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乙方担当本项目的施工单位和设计单位。

现由甲方和乙方于 2024年1月17日在茂南区共同达成并签订本合同如下。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1、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即：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补充协议）；
- (2) 设计合同条款；
- (3) 施工合同条款 52040260867186
- (4) 中标通知书；
- (5)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3、**设计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设计工作成果质量、保证按期完成设计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设计合同条款完成设计任务。

4、**施工单位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接受（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甲方）及其被授权方的建设管理，保证工程质量、保证按期完成施工任务。保证按照本 EPC 合同协议书及施工合同条款完成施工任务。

5、**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提供实施本项目所必需的政策支持和必要的协助，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对设计及施工单位进行工程管理。

6、工程概况、项目建设期及项目质量目标：

(1) 设计周期: 30 日历天, 包括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含工程预算编制)项目设计效果图、本项目工程的方案深化, 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外水外电)、设计后续服务等费用。

(2) 施工期: 180 日历天,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3)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设计标准。

(4)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达到《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及现行相关专业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要求合格标准。

8、合同价款

8.1 本合同设计费签约合同价=设计费的招标控制价 \times (1-中标下浮率)。

8.2 本合同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建安工程费用的招标控制价 \times (1-中标下浮率)

8.3 签约合同总价=设计费+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总价(大写): 肆仟柒佰零陆万贰仟捌佰玖拾元陆角叁分 (小写):

47262890.63 元。

其中:

1、设计费: 836966.71 元, 中标下浮率: 4.600%。 (中标时已下浮)

2、建安工程费(暂定价):46425923.92 元, 中标下浮率: 2.260%。 (中标时已下浮)

8.4 本项目以签约合同价作为暂定合同价款, 完成结算审核备案后, 以审核的结算书确定合同结算价款, 并作为拨付工程价款的依据, 最终结算价以投资审核中心审核为准。

工程设计收费结算价=工程概算审核报告书核准的设计费金额 \times 60% \times [1-中标下浮率]

建安工程费结算价=财政部门审定的结算审核报告书 \times [1-中标下浮率]

9、工程款支付

9.1 设计费款项支付:

①签订合同后, 5 天内支付合同设计总费用的 30%作为首付款;

②在取得施工图设计预算审核后。10 天内支付合同设计总费用的 60%;

③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善相关资料手续后，按计得的最终设计费支付金额一次性付清剩余的10%款项。

④乙方凭有效发票收取费用。

9.2 建安工程费款项支付：

①建安工程费合同价的30%作为工程预付款。

②建安工程费进度款按进度支付，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的80%支付给乙方，当累计付款到建安工程费的80%时，停止支付进度款，在竣工结算审定后28天内，支付工程款至审定工程结算造价的97%，留3%作为质量保证金。

9.3 本项目设计费、建安费分别向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支付。

建安费接收及相应发票事宜，由广西建工集团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与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各自费用比例自行协商处理。

9.4 本合同价款调整原则：中~~标~~价为暂定合同价。根据概算审定价，结合中~~标~~下浮率相应调整设计费；完成工程结算审批后，结合中~~标~~下浮率相应调整施工各清单项对应的单价及合同总价（非竞争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不参与下浮）。施工结算价最终以财政部门审定金额为准。

9.5 本合同项目执行财政资金集中支付方式，按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甲方不对财政的审核方式和付款时间作实体规定，甲方不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在收到进度付款证书（结算支付证书）后14天内办妥资金集中支付申请手续。

10、乙方承诺

(1) 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保证进行限额设计和施工，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应具有满足项目建设需要的资质、资金，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3) 乙方负责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在签订本合同10天内乙方应在茂名市内商业银行专户缴交施工合同总造价的5%（最低不小于10万元，最多不超过150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将工资支付保证金存入工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的管理、支付及销户等应严格执行《茂名市建筑施工企业工人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办法》（茂府办〔2016〕28号）及其有关规定。

(4) 乙方负责为工程施工工人购买建筑工人意外伤害保险

11、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2、其他：经甲方、乙方双方协商，可对本合同未尽事宜进行任何修改或补充，但修改或补充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确定，并经甲方、乙方双方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方能生效。

13、如果双方无法就本合同发生争议达成一致，一方均有权向本项目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合同份数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共壹拾贰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玖份。.

15、合同生效

1、订立合同时间：2024年1月17日。

2、订立合同地点：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

3、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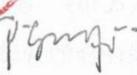
乙方（联合体成员）：(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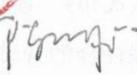


乙方（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乙方（联合体成员）：(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精彩100里”配套设施
工程名称：_____

建设单位（公章）：_____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竣工验收日期：_____ 2024年7月10日

发出日期：_____ 2024年7月10日

工程名称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精彩100里”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工程造价(万元)	4726.289063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工程检测单位	/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城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东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西建工建筑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安顺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月日	市政验-17	合格
	年月日		
	年月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月日		
	年月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内容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已按厂商相关设备安装规范进行安装，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代表): </p> <p>2024年7月10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2024年7月10日</p>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4年7月10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4年7月10日</p>
勘察单位		年 月 日

八、投标人曾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清苑区 2024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	备注
项目所在地	清苑区	
发包人名称	清苑区农业农村局	
发包人地址	清苑区相关行政村	
发包人电话	/	
项目规模	9.5 万亩，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 6.5 万亩，改造提升 3 万亩	
合同金额	259.74 万元	
开工日期	/	
交工日期	/	
承担的工作	完成该项目初步设计编制。	
工程质量要求	初步设计要满足《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要求。	
项目经理/项目设计负责人		
项目施工负责人		
总监理人及电话		
项目描述	9.5 万亩，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 6.5 万亩，改造提升 3 万亩	
备注	设计业绩 1	

-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本表填写与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设计业绩商务评分相关的项目业绩。
 3、本表后应附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具体提供资料以商务评分所需提供为准。）
 4、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5、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王子龙（签字）

日期：2025 年 12 月 25 日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清苑区2024年高标准农田项目

发 包 人：清苑区农业农村局

设 计 人：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4年03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 保定市清苑区农业农村局
设计人: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地点、阶段、规模、设计范围及标准:

- 2.1 项目名称、规模
 - 2.1.1 项目名称: 清苑区 2024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
 - 2.1.2 项目建设地点: 清苑区相关行政村
 - 2.1.3 工程规模: 9.5 万亩, 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 6.5 万亩, 改造提升 3 万亩
- 2.2 设计阶段、要求、质量标准
 - 2.2.1 设计阶段: 完成该项目初步设计编制。
 - 2.2.2 要求: 配合项目评审、施工招标、工程验收。
 - 2.2.3 质量标准: 初步设计要满足《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要求。

第三条 设计依据

- 3.1 发包人提交的项目基础资料

第四条 合同的文件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4.1 合同书
- 4.2 委托书及其他相关要求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有关资料、文件

- 5.1 基础资料: 初步设计所需资料

第六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1	初步设计文件	5



第七条 服务期限: 按时完成

第八条 费用

本合同的勘察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伍拾玖万柒仟肆佰元, (小写) 2597400.00 元。

第九条 支付方式

初步设计方案完成并通过项目专家评审，获得批复后一次性支付勘察设计费。

第十条 双方责任

10.1 发包人责任

10.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10.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议签订补充协议（或另定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相应的设计费。

10.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10.1.4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需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10.1.5 因任何原因导致该项目无法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发包人仍应全额支付设计人设计费。

10.2 设计人责任

10.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8.1.1、8.1.2、8.1.4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合同中约定的设计费不含任何专家评审等费用。

10.2.2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10.2.3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第十一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诉讼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可向保定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其它

13.1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施工安装结束为止。

- 13.2 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13.3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 13.4 因任何原因导致该项目无法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发包人仍应全额支付设计人设计费。
- 13.5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肆份，发包人贰份，设计人贰份。
- 13.6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3.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盖章：保定市清苑区农业农村局 设计人（盖章）：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樊英陈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区迎宾西路 173 号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印江
地址：贵州省铜仁市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龙津街道北环长坡路口房屋 3 层

税号：91520625MAAL1NNW0Q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市北门支行
银行账号：133076202053
联系方式：
日期：2024 年 03 月 04 日

税号：91520625MAAL1NNW0Q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市北门支行
银行账号：133076202053
联系方式：
日期：2024 年 03 月 04 日

八、投标人曾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云南省腾冲市槟榔江水牛保种场建设项目 设计施工一体化（EPC）	备注
项目所在地	腾冲市中和镇大村社区	
发包人名称	腾冲市巴福乐槟榔江水牛良种繁育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腾冲市中和镇大村社区	
发包人电话	0875-5891200	
项目规模	建安工程费为1021.49万元	
合同金额	设计费：218008.44 元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7日	
交工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承担的工作	施工、设计部分	
工程质量要求	设计部分：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并须一次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施工部分：确保工程施工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目经理/项目设计负责人	潘銮银/史锋	
项目施工负责人	/	
总监理人及电话	/	

项目描述	项目概况：新建标准化牛舍10130平方米（共7栋，其中：600平方米3栋、1760平方米2栋、2080平方米1栋、2730平方米1栋）、堆粪棚590平方米、草料棚590平方米（2栋）、青贮窖5000立方米、消毒通道及消毒室129平方米（2间）、污水处理池3000立方米、雨水沟750米、污水管748米、室外消防1项、堆粪场硬化540平方米、场内道路硬化680米（4.5米宽）、挡墙130立方米、围墙2065米（围墙高2.0米）。
备注	设计业绩2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2、本表填写与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设计业绩商务评分相关的项目业绩。
- 3、本表后应附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具体提供资料以商务评分所需提供为准。）
- 4、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 5、以上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主）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陈子龙（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25日

云南省腾冲市槟榔江水牛保种场建设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

(EPC) 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GF-2023-1119

发包人: 腾冲市巴福乐槟榔江水牛良种繁育有限公司

承包人: 云南佳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成员方)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包人（全称）：腾冲市巴福乐槟榔江水牛良种繁育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5000016813050

承包人（全称）：云南佳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2MA6KJL0H3U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成员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2MA6KJL0H3U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与承包人（EPC 联合体）就云南省腾冲市槟榔江水牛保种场建设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项目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并由发包人与工程设计单位及工程施工单位各自签订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云南省腾冲市槟榔江水牛保种场建设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

工程地点：腾冲市中和镇大村社区

项目概况：新建标准化牛舍 10130 平方米（共 7 栋，其中：600 平方米 3 栋、1760 平方米 2 栋、2080 平方米 1 栋、2730 平方米 1 栋）、堆粪棚 590 平方米、草料棚 590 平方米（2 栋）、青贮窖 5000 立方米、消毒通道及消毒室 129 平方米（2 间）、污水处理池 3000 立方米、雨水沟 750 米、污水管 748 米、室外消防 1 项、堆粪场硬化 540 平方米、场内道路硬化 680 米（4.5 米宽）、挡墙 130 立方米、围墙 2065 米（围墙高 2.0 米）。

工程可研备案批准文号：保农复〔2023〕40 号

资金来源：中央补助资金及企业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设计部分：完成工程所需全部设计内容，阶段包含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服务、配合审核竣工图以及施工过程中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等，设计标准达到相关文件、主管部门及招标人要求，并提供施工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设计服务，协助设计各项审批手续办理等工作内容。满足现行相关设计标准，按招标人要求按时按质提交设计成果，并取得国家相关职能部门的批准（含中间成果和阶段性成果），以及完成设计各项审批手续办理等相关后续服务。施工期间设计变更出图费用不单独计取费用。

(2) 施工部分：按照国家有关行业标准以及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本次招标所涉及的全部施工内容（招标人有权对发包范围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审定的施工图所

设计的内容、施工图预算编制、工程变更及招标人指定的所有内容，工程施工至竣工验收交付使用至质保期届满的保修等全部工作内容和和工程建设所需的材料、采购工作；工程施工备案、安装、调试、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资料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内容及要求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本工程建设期全过程及工程保修期的缺陷修复和报修工作等，对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环境保护等负责。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11月27日

竣工日期：2024年12月31日

合同总日历天数365天（含设计、施工所有工作内容）。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部分：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并须一次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施工部分：确保工程施工一次性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

1. 设计部分：计算基数暂按建安工程费为1000.04万元计，设计报价(费率)2.18%，设计费计算得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捌仟零捌元肆角肆分，（小写）¥218008.44元。设计费最终按施工结算审定价为计算基数乘以中标费率进行结算。（若设计工作有颠覆性修改，费用双方另行商定）。

注：本项目设计各阶段工作占比为初步设计占40%，施工图设计占60%。

投标报价设计部分包含但不限于设计人按照招标范围规定的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全套成果资料制作、配合发包人完成施工图审查、报批报建、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施工阶段设计人驻场服务及后续服务等全部费用，且包含本合同工作所需缴纳的一切税费。设计费包括设计全过程的一切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增加。在合同实施期间，设计费中标浮动值不因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市场因素以及建设规模变化等任何因素而调整。

2. 施工部分：计算基数按建安工程费为1021.49万元计，施工报价下浮率为2.1%，暂定建安工程费人民币（大写）壹仟万零叁佰捌拾柒元壹角，（小写）¥10000387.10元。

中标后，中标人负责设计方案的深化调整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查直至出具正式设计施工图定稿（投标人所提供初步设计及图纸必须满足施工要求，初步设计及施工图经相关部门

门审定后一切由于中标人原因造成的图纸或方案引起的缺项、漏项及重大设计变更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之后，根据设计施工图定稿编制工程量清单及预算并报送招标人审查，最终经审查认定的工程量清单及拦标价用于指导本项目施工。结算时，细目名称、细目特征、工程量、招标人审定的工程量清单为准，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乘以中标人所报的优惠比例进行结算。

计算公式为：经审查认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各项综合单价×对应项目的工程量×（1-中标人所报优惠比例）

新增综合单价按下述方式处理：

(1) 承发包双方确认的经评审的清单及拦标价中已有适用于新增单价的价格，按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 承发包双方确认的经评审的清单及拦标价中只有类似于新增单价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 承发包双方确认的经评审的清单及拦标价中没有适用于或类似于此工程项目的新增综合单价时，按以下标准进行组价：人工综合工日单价按政府相关文件执行，所用材料按进场施工当期所采用的保山市《建设工程价格指导》及相关文件进行组价，如腾冲市《建设工程价格指导》中没有的材料，参考云南省《价格信息》中材料单价进行组价；如承发包双方确认的经评审的清单及拦标价保山市《建设工程价格指导》、云南省《价格信息》均没有的材料价，以发包人、承包人、造价咨询公司、监理公司四方共同询价后的材料价进行结算，并经发包人审核后作为中间支付的依据，最终以审计审定价为准。

执行的计价文件有：

- (1) 《云南省建筑工程造价信息网》有关参数。
- (2) 《建设项目投资概算编审规程》CECA/GC2-2015。
- (3) 《建设工程工程量计价规范》DB50500。
- (4)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实施云南省 2020 版建设工程造价计价标准》通知（云建标〔2021〕15 号）。
- (5) 《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规则及机械仪器仪表台班费用定额》(DBJ53/T-58-2020)。
- (6) 《云南省建筑工程计价标准》(J53/T-61-2020)。
- (7) 《云南省通用安装工程计价标准》(DBJ53/T-63-2020)。
- (8) 《云南省绿色建筑工程计价标准》(DBJ53/T-112-2020)。

招标人最终支付给中标人的费用以审计单位审定价格为准。

六、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潘銮银;工程总承包技术负责人:蒋文宏,设计负责人:史锋。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6. 设计方案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合同订立地点: 腾冲市巴福乐槟榔江水牛良种繁育有限公司办公室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腾冲市巴福乐槟榔江水生良种繁育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腾冲市和镇大村社区

法定代表人：杜平

委托代理人：梁艳峰 00018099

电 话：0875-5891200

传 真：0875-589120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腾冲支行

账 号：24129701040020926

邮政编码：679118



承包人（施工单位）：云南佳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世纪浩鸿商业广场 5 号楼 16 层 1604 室

法定代表人：蒋文宏

委托代理人：秦艳

电 话：0871-68032582

传 真：0871-68032582

开户银行：曲靖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安宁支行

账 号：5301020401600000017777

邮政编码：650200

承包人（设计单位）：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贵州省铜仁市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龙津街道北环长坡路口房屋 3 层

法定代表人：陈淑英

委托代理人：秦艳

电 话：0856-65895252

传 真：0856-6589525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市北门支行

账 号：133076202053

邮政编码：554300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TCYT2022-030

云南佳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省腾冲市槟榔江水牛保种场建设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招标会于2023年11月13日08时30分，在腾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采用公开招标的招标方式，已完成评审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第一候选中标单位：设计报价(费率)2.18%，施工报价(下浮率)2.10%。工期：365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为25个日历天内（不含报审时间），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调整，但需要满足施工需完成设计方案中包括的所有建设内容及施工进度计划）。质量承诺：(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设计深度达到国家及云南省现行的相关设计标准及规范要求，设计成果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要求，最终通过报审。(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项目负责人：潘鉴银，施工技术负责人：蒋文宏，设计负责人：史峰。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30日内到腾冲市巴福乐槟榔江水牛良种繁育有限公司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腾冲市巴福乐槟榔江水牛良种繁育有限公司（盖章）

腾冲市云腾招标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11月20日

九、投标人企业信誉及荣誉证明材料表

	信誉、荣誉内容	证明材料	投标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设计部分	/	/	/
施工部分	/	/	/
			

注：本表后附上述有关证书、证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主  中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苟子龙(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25日

十、财务状况表

(如果有, 由联合体投标牵头人提供)

1、开户银行情况

银行	银行名称	/		
	银行地址	/		
	联系人及职务	/	联系电话	/

2、近3年的财务状况表

财务状况	年度	年度	年度
1、总资产	/	/	/
2、主营业务收入	/	/	/
3、注册资金	/	/	/
4、流动资产	/	/	/
5、总负债	/	/	/
6、负债率	/	/	/
7、流动负债	/	/	/
8、税前利润	/	/	/
9、税后利润	/	/	/

注: 1、本表后应附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 由牵头人提供) 2022年至2024年3个年度经过有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复印件, 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及报表附注说明,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填写联合体各单位名称, 但只需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2、本表所列数据必须与本表各附件中的数据相一致。

投标人: (主)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蔡子龙 (签字)

日期: 2025年 12月 25日

十一、投标人声明

关于遵守招标文件和履行施工合同的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的 高州市镇圩提升改造建设项目—高州市东岸镇圩提升改造建设项目（三线整治项目总承包） 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若成为本工程的中标人，我公司将严格遵守招标文件和履行工程总承包合同的下列要求：

- 1、订立合同：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限期内与招标人订立工程总承包承包合同。
- 2、施工现场技术和管理人员。

(1) 投标承诺及派驻现场的项目管理架构中全部技术和管理人员均为我公司员工。

(2) 根据本工程建设的实际需要适当设置的项目管理架构，委派的技术和管理人员的数量、资质和实际工作能力均满足本工程建设实施要求。

(3) 在收到发包人进场通知的 3 天内，所有技术和管理人员全部到位，进入现场办公，严格遵守茂名市建筑从业人员实名制管理相关规定。

(4) 若因技术或管理人员未按投标承诺的人员和时间到位、或人员的实际工作能力和工作表现达不到招标文件明确要求或投标文件的承诺、或工作态度存在严重不足，不适应现场工作需要，我公司愿按发包人要求撤换不合格人员，并保证后任人员的资质、资历、业绩及实际工作能力不低于前任人员的水平。

3、工期：保证尽一切力量确保投标承诺的工期。本公司充分了解和预计在施工过程中，本项目可能会存在比正常项目更多的阻碍工期的情况出现，保证不因自身原因导致实际工期超过合同竣工时间。

4、材料、设备：保证准备并供应充足的材料设备，按投标承诺的时间全部按时到位。不因任何材料、设备因素阻碍工期而影响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

5、质量、安全：保证实现本工程招标文件所确定的工程质量、安全目标计划，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且按茂名市有关文件及本工程招标文件文明施工管理方案中的要求进行文明施工管理。

- 6、不发生出借资质、转包、违法分包行为。

7、不拖欠或克扣劳务人员工资，不拖欠材料、设备价款、分包合同工程款（如有分包工程）。

8、承诺该项目工程总承包全过程限额设计、限额施工。

二、如不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无条件地接受招标人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以下处理：

- 1、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解除合同；
- 2、由招标人没收投标保证金或合同履约保证金；
- 3、两年内（或五年内）停止参与茂名市财政资金建设工程的投标；
- 4、对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进行公告；
- 5、报茂名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提请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罚；
- 6、其他行政处理决定。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主) 晟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何锐敏(签字)

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则由牵头人出具，并加盖牵头人公章。本投标声明函需由法定代表人（联合体投标，则为牵头人）亲笔签署）